**滨海新区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

**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关于报送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

工作进展情况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按照全市工作部署，根据区委、区政府领导要求，新区将于近期召开区安委会（扩大）会议，通报近期大排查大整治进展情况，部署下一阶段工作，为做好相关工作，请各功能区、区有关部门、各街镇及有关单位报送近期大排查大整治工作进展情况，具体要求如下：

一、将近期有关情况形成书面材料报送大排查大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

1.在大排查大整治工作开展以来，本区域、本部门已经排查企业多少家，排查出安全生产隐患多少项、整改该完成多少项，约谈、问责、处罚等情况

（模板：截止目前，新区出动检查组908个，检查人员11605人次，检查企业1586家，排查一般隐患2388个、整改1595，排查突出隐患167个、整改123个，尚未整改隐患均为未到整改期间，下达整改通知书、意见书1038份，共约谈企业113家、通报单位63家、罚款157.11万元，立案3起，行政拘留13人，企业内部问责10人、处理0人，部门处理问责2人。）

2.突出、重大隐患督办落实情况，隐患名称、责任领导、整改进展情况。

（模板：新区第一批重大隐患共确定了7个，分别是天津港南疆石化小区、大港石化园区、中国航油集团津京管道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航空煤油管道被占压隐患、天津开发区中建大厦火灾隐患（天津开发区洞庭路66号）、住宅电梯维保问题、中塘镇危化企业、胡家园街石材市场，其中南疆石化园区和大港石化园区已经按照整治方案全面推进，航油管道占压隐患已经整改完毕，中建大厦整改接近尾声待验收，电梯维保已经完成阶段性任务，中塘镇和胡家园石材城正在开展现状评价并制定整治方案，上述隐患均有分管区长牵头负责。）

3.存在问题和措施，工作亮点等

（模板：在前一阶段工作中，新区各地区、各部门普遍存在大排查大整治台账报表不及时不具体、对安全生产隐患执法问责力度不够等问题。为推动工作，新区采取了3个方面措施：1.抽调专职人员新区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从区安监局机关和各分局以及区建交局、市场监管局、滨海消防支队等重点行业部门抽调了10名专职人员集中办公，落实专项办公经费，全力推动工作落实。2.强化督查检查为全面推动工作落实，从11月下旬开始，区大排查大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着手组织开展督查工作，每周至少安排一次，深入各地区、各部门开展督查，对发现的问题将立即通报，确保大排查大整治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11月25日，大排查大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分别深入区规国局和塘沽街，抽查了上述两个单位的大排查大整治文件、约谈记录、执法文书等台账资料，并对督查中发现的排查要求不具体、台账管理不清晰、执法力度不大等问题进行了现场反馈。 3.加强推动培训10月18日、11月2日、11月17日，11月28日新区先后4次召开会议，通报工作进展情况，部署阶段性工作任务，培训相关工作人员等，各区域、各部门也相继召开会议，部署落实全区要求。11月28日，区大排查大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再次召开会议，培训各功能区、区有关部门、各街镇台账报表工作。）

二、请各功能区、区有关部门、各街镇及有关单位报送材料经主要领导审定后，务必于12月2日上午11时前（逾期未报送视为未开展工作），将电子版通过自查自报系统报送区大排查大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6年11月29日

区大排查大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人：王笑言、邵茂，联系电话：25773628、25773627）